



昨日下午,贾先生来电:在南阳路北环路上,有一名男子死了,可能是冻死的。

残疾流浪汉北环桥下离开人世  
周围人说,估计和天冷风大有关  
周日晚上,郑州最低气温4℃左右

## 这个温度会冻死人吗? 冻死人的原因是什么?

晚报记者张玉东核实:昨日下午2点40分,南阳路北环路立交桥下东侧花坛内,聚集了一二十名打工者和三四名民警。一名围观者说,地上那条毯子下盖的就是那个人。

“我昨天晚上10点还喂他水呢!是个残疾人,腿不能动,这片人都给他端吃端喝的,哎,没想到今天就不中了,估计和晚上天冷风大有关。”在桥下等活的王师傅说。

王师傅告诉记者:“我刚到这片打了4天工,我和他交流过,他59岁,开封兰考三义乡人,家里有个哥,有个侄子,但他不叫啥名字。”

“这个人可有性格,从来不要钱,不吃别人送的饭菜,有时谁给他钱,他还跟谁急,就靠捡废品生活。几天前腿不能动了,脾气也小了,谁喂他他才吃点。”一旁卖饭的杨师傅说,可能和家人生气,死者有三四年没回家了,去过东北、浙江流浪。他在这片摆摊两年了,流浪汉一直都住在这片。

出现场的长兴路派出所民警说:“我们正在对死者身份进行调查,已经联系了民政部门过来处理。”

下午3点30分,记者致电了郑州市救助

站。“我们不知道有这个人(死者),现在没法提供身份。这天应该冻不死人吧,他肯定是病死的。”工作人员许先生说。

天气渐冷,救助站将如何对待街头流浪乞讨人员?

许先生说:“我们没有执法权,很多流浪人员宁愿在街头讨饭赚钱,也不愿意来我们这里。每到下雪天,我们都会派出3辆车上街头搜索流浪人员,但大部分流浪人员还得靠公安、办事处送过来,我们毕竟人力有限。”

线索提供 贾先生(稿费30元)

### 新闻延伸

周日晚上,郑州最低气温4℃左右,这个温度会冻死人吗?冻死人的原因是什么?这个问题,编辑昨晚搜索很多报道。

“低体温症”发病的原因主要是因为有些人体内产热少,体温调节功能差,在寒冷环境中从皮肤丢失的热量多,不能使体温保持在一定的水平上。特别是老年人和婴儿,对温度的变化不那么敏感,有时即使室温相当低,也可能感觉不到,因而保温防护能力差。当体温下降到35℃以下时,就会发生“低体温症”。

严重的“低体温症”常有意识障碍、颈项强直、血压下降、心动过缓或心律不齐。有人统计,60岁以上的老人在气候特别寒冷的冬季,死亡率要比一般冬季高60%,其中,“低体温症”是一个重要因素。

预防“低体温症”,要有温暖的居室、柔软御寒的床铺和衣服。

人的正常体温是37℃。“低体温症”表现为:受害者的核心温度下落到35℃以下。如果体温下跌在32℃以下,情况会变得严重并最终致命。相反情况,温度太高的是“过高热症”。

关于人的体温,有两个相反的因素相互作用。低温、大风和湿的内衣使人寒冷。只有运动和颤抖可以使身体产生热量。衣服、避风所和脂肪层可以防止热量散发,但不会生成热量。

在寒冷且大风的山上,体力透支运动后,天黑降温,穿着湿的内衣,如果是全棉内衣且服装不够保暖,又没有帽子和手套,躺下后不再运动,此时制热和保温的因素长时间小于散热的因素,就可能致“低体温症”。

户外遭遇的“低体温症”,通俗的讲可以说是逐渐地或突发地(落水)冻死的过程。

与冻伤的区别是:在寒冷的野外如果仍有移动能力,在移到安全处的过程中可能遭遇冻伤。在寒冷的野外失去移动能力时,会遭遇“低体温症”,最坏的结果是冻死。

## “低体温症”:冻死人不是传说 低温、大风和湿的内衣使人寒冷

### 2009年1月份,台湾冻死20人 当地最低温度:5.1℃

2009年1月12日,一则新闻报道说:全台近日遭受强烈寒流,昨日嘉义沿海更出现5.1℃低温,创下3年多来平地新低温纪录,连日低温导致20人不幸死亡。

因天气寒冷而导致冻死的20人当中,多数是老人,其中以台湾南投县男子汤福泉最为可怜,因贫困全家5口只有一条棉被,昨日凌晨他把被子留给妻儿盖,自己畏缩在沙发上睡,不幸活活冻死。检警相验,分析是天寒导致心脏衰竭猝死。

昨日早上,台南县也有两名老人被发现冻死。另关庙乡一老人9日晚疑因天冷引发心脏病倒在庙内,送医不治。

台北县林姓男子前晚骑电动摩托车外出,昨日晨被发现倒在一菜园里气绝身亡。警方勘验现场无打斗痕迹,怀疑他可能小便时不慎跌倒冻死。前天深夜台中市也有一名老人在家中失温,送医不治。

67659999  
东区热线: 60955255  
郑州晚报热线群: 27255753  
27255753@qq.com  
打电话 给稿费

烟酒店里晃十几分钟  
“眼镜男”顺走手机  
老板送来一段监控录像  
尴尬着笑笑直摇头  
“4个人、4个探头都没看住他”

“就几秒钟的工夫,手机没了”

昨日,顺河路与未来路附近开烟酒店的蔡先生拿来一段他店里的监控录像。

“就几秒钟的工夫,手机没了。”蔡先生说,18日下午,一个“眼镜男”来到他的店里,待了十几分钟顺走了一部手机,过了一个小时才发现。

“我们店里有4个人,4个监控探头,就这都没看住他。”蔡先生尴尬着笑笑直摇头。

那天吃饭时已经是下午1点多了,他和店员忙着端菜摆桌子,大家谁都没留意。“当天上午我就在旁边的美发店见过他,估计是上午没得手。”

从蔡先生提供的监控录像上可以看到,“眼镜男”是在13时07分进的店。

13时15分,“眼镜男”在店里来回走着打电话。

13时18分,蔡先生把报纸放到桌子上,随后,“眼镜男”拿起报纸开始看,慢慢挪到收银台附近。

13时19分,“眼镜男”放下报纸出去后又折回来。蔡先生的妻子袁女士也离开柜台。

13时20分,“眼镜男”趁收银台没人,探身过去拿走手机,几秒钟后袁女士又进到店。

“眼镜男”把手机装进裤子口袋,把报纸放到桌上离开。

请大家注意这个“眼镜男”

“大概三四十岁的样子,戴着眼镜,看着挺斯文的。”蔡先生说,那个人穿黑色外套,背着斜挎包,戴着一副宽边的塑料眼镜。

“眼镜男”一进门,先是四处打量,然后就凑到柜台边问这问那。

“他说要120元左右的白酒。”蔡先生回忆说,当时他的妻子袁女士在收银台坐着。

“干了这么长时间,谁买谁不买一眼能看出来,我老婆当时说话不太好听,没怎么理那个人。”

“眼镜男”开始在店里来回转,看看这儿看看那儿,随后掏出手机开始打电话。“老板,开会用啥酒呀?”男子对着电话讲了两分钟,最后说:“等会儿老板决定了再打过来。”

“现在想想,他戴那么宽的眼镜是为了挡住东张西望的眼神。”蔡先生分析。

“我开店快4年了,这还是头回遇到。”蔡先生听隔壁一家店老板说,他们以前遇到过类似的情况,丢了个装有1万多元现金的包。“我老婆说‘算了’,可是我觉得这事应该说,也给别人提个醒。”蔡先生说。

晚报记者 张璇  
线索提供 李先生(稿费30元)